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上午11: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苗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30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30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124,345.16 元，扣除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0 元，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19,461,003.01，加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399,793,887.87 元，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 0 元，本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83,208,539.70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应当实施现金分红并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当同时满足如下条件：（1）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及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由于 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负，未满足《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条件，且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相关项目投资及补充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在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0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30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30日公告；《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30日公告。

九、备查文件

- 1、《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